

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

川中职诊改〔2017〕9号

关于报送中职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相关材料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

为全面贯彻《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精神，落实《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试行）〈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川教函〔2016〕501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统筹，履行职责，分类引导，分层负责，有效推进全省中职教学诊断与改进（以下简称诊改）工作，现就中职诊改工作相关材料报送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执行。

一、报送材料

1. 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与运行方案；
2. 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子规划等。
3. 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
4. 学校年度自我诊改报告。

二、报送要求

1. 各中职校根据相应报送时间节点要求（见附件1）上报相关材料，其中，省级及以上试点学校的材料直接报送省诊改专委会办公室，其他中职校报所在市（州）教育局。

2. 省级及以上试点学校的材料及信息将由省诊改专委会办公室在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站“教学诊断与改进”栏目发布；其他学校的相关材料由市（州）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市（州）级诊改专家组对其进行指导后，在官方网站专栏进行发布。

3. 为了充分发挥国家示范学校（含第三批待批学校，下同）的后示范以及在诊改工作中的引领作用，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要组织市（州）级诊改专家组对国家示范学校（不包括已列入省级及以上试点的学校）相关材料进行指导后，统一上报省诊改专委会办公室挂网发布。

4. “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写提纲和“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可参考附件2、3格式。

四、联系方式

省诊改专委会办公室

刘强：028-86112312（转805），18981825286，

281515100@qq.com

附件：1. 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相关材料上报时间节点表

2. “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参考提纲

3. 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参考格式

(此页无正文)

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学会代章)

2017年12月4日

抄报：全国诊改专委会秘书处，四川省教育厅职成处

抄送：省级及以上试点学校、国家示范中职学校

附件 1

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相关材料上报时间节点表

材 料 名 称	国 家 试点学校	省 级 试点学校	国家示范 学 校	其他学校
1. 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与运行方案	已报	已报	2017. 12. 25	2017. 12. 25
2. “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 专项规划、子规划等	2017. 12. 15	2017. 12. 31	2018. 1. 19	2018. 3. 2
3. 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	2017. 12. 25	2018. 1. 19	2018. 1. 31	2018. 3. 16
4. 学校年度自我诊改报告	2018. 1. 31	2018. 2. 28	2018. 3. 30	--

附件 2

“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写参考提纲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引言

简要阐述编制本规划的主要目的、政策依据等。

二、发展基础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发展规划的类别描述当前的基本情况、建设成果等。

(二) 现状分析

运用分析工具对学校现状进行科学分析。如：运用 SWOT 分析法分析优势和劣势、机会与威胁，找出适合学校的发展战略，并形成 SWOT 矩阵分析表。

三、指导思想

主要包括发展战略，拟实施规划的工作原则、工作思路和基本路径等。

四、发展目标

按照最近发展区理论，根据建设需求确定建设和发展目标(专项规划目标要与总规划目标呼应和关联)，着重描述标志性成果，

方向正确，突出改革创新，体现特色。根据需要可分为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

五、主要任务

从实际出发，充分、合理利用现有办学资源，紧紧围绕学校发展战略，明确建设任务，每一任务要保证建设有基础、改革有条件、队伍有保障，且任务可分解，操作性强，运行过程、结果、绩效可测量。

其中：专业发展规划的主要任务至少应包括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课程体系改革、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校企合作等内容。

六、实施计划与经费预算

（专项规划和子规划应包括该内容）

依据自身条件和财力，制定切实可行的分步实施计划，实施计划科学合理、运行可控。

测算并编制预算总体计划和分年度计划，各项目资金投入分配合理、符合规律、客观实际。

七、保障措施

从组织保障、制度保障、经费保障等方面展开。

附件 3

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参考格式

主要指标		国家底线	现状	发展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1.			
	2.			
			
2.	1.			
	2.			
			
.....				

注：学校发展目标分解表应源于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各子规划，涵盖“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项目参考表”内容。